

检疫申报和咨询电话



植物 032-740-2089

중국어

▶ 若发现陌生的病虫害,请立即申报。

·若国外的病虫害传入韩国,则有可能对苹果、梨、柑橘等韩国国内果树和农业生产造成严重损害。在果树园、农产品种植地等地发现陌生的病虫害时,请立即向农林畜产检疫本部申报。









红火蚁

果树火疫病

苹果蠹蛾

果蝇

国外病虫害申报电话

农林畜产检疫本部

054-912-0667 (植物防除科 054-912-1000 (内线2)

▷ 畜产相关人员出入境申报指南

- ·前往发生家畜传染病的国家旅行的畜产相关人员必须在出境和 入境时申报。
- ·查看发生家畜传染病国家的方法 www.qia.go.kr ➡ 动物检疫 ➡ 进口危害分析 ➡ 国外家畜传染病疫情动态
- ·若出境和入境时没有申报,则有可能各处以300万韩元以下和1,000万韩元以下罚款。

出境申报 可以使用智能手机在手机网站简单方便地申报 (eminwon.qia.go.kr/m) 入境申报 到设在到达机场或港口的检疫本部办公室申报

☎ 电话 │ 出入境申报咨询 1670-2870

畜产相关人员的范围

- 动物药品制造和销售人员及雇员
- 饲料制造和销售人员及雇员
- 回收和运输家畜粪便的人
- 挤奶和运输原乳的人
- 家畜市场和屠宰场的从业人员
- •家畜的主人等人及与其一起生活的家人*
- · 被家畜的主人等人雇用的人及与其一起 生活的家人
- 兽医、家畜防疫人员以及家畜人工授精 站的创立者和雇员
- * 在居民登记簿上登记的人(包括实际一起居住的家庭成员)
- ·在国外请尽可能避免访问畜产农户和家畜市场。
- · 回国后五天不要访问国内家畜设施。

机场和港口电话号码

仁川国际机场地区本部

 仁川国际机场第一航站楼
 动物 032-740-2661
 植物 032-740-2077

仁川国际机场第二航站楼 动物 032-740-2028 植物 032-740-2029

动物 032-740-2684

岭南地区本部

国际邮政物流中心

金海国际机场 动物 051-971-4991 植物 051-971-0480

大邱国际机场 动物 053-982-5096 植物 053-981-2838

釜山国际邮局 动物 051-971-4991 植物 055-388-3741

中部地区本部

仁川港第一客运码头 动物 植物 032-891-3245

仁川港第二客运码头 动物 植物 032-772-0147

清州国际机场 动物 植物 043-213-0287

平泽港 31-8053-7707~9 植物 031-8053-7702~4

首尔地区本部

京义线(都罗山) 02-2650-0622 植物 02-2650-0644

金浦机场 02-2664-0601 植物 02-2664-3844

东海港、東草港、襄阳国际机场 动物 033-635-9125 植物 033-635-3862

湖南地区本部

务安国际机场 062-975-6030 植物 061-452-6797

济州地区本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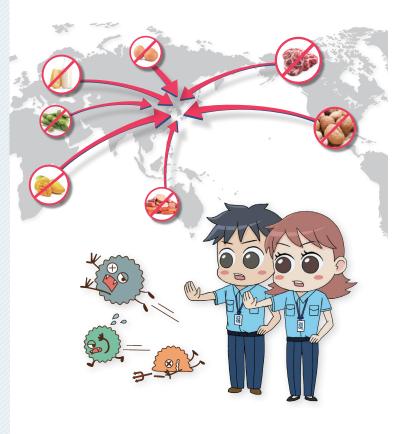
济州国际机场 动物 064-746-0761 植物 064-746-2460

详见农林畜产检疫本部网站。

http://www.qia.go.kr

动/植物检疫指南

"严格限制从国外携带动植物、 农产品和畜产品入境。"









动物检疫



为了防止家畜传染病和植物病虫害传入韩国, 在全国所有机场和港口实施<mark>检疫</mark>。

检疫流程



到达韩国(机场、港口、邮局)





填写海关申报单(检疫申报)

动物、植物、农产品、畜产品检疫 只允许通过检疫的物品入境。





- · 若不申报携带的动物、植物、农产品、畜产品,则最高处以 1,000万韩元罚款。
- 从国外邮寄的农产品和畜产品也要做检疫申报。

● 必须申报的物品

- ・谷物、水果、蔬菜、干辣椒、芝麻、水参(鲜参)、干蘑菇、 中药材、香料等所有农产品
- ·种子、幼苗、球根、接穗、枝条等种子和幼苗类
- · 木材、木材包装材料、活着的病菌和害虫
- * 种子、幼苗、球根根等用于栽植的植物需提交植物检疫证明,未提交者必须事先获得批准







蔬菜

花(切花)

幼苗

▶ 禁止携带入境的植物

- 芒果、酸橙、橙子、番木瓜、苹果、辣椒、毛豆等鲜蔬果类
- 土豆、红薯、麻、带壳核桃
- · 苹果树、梨树、葡萄树等果树的幼苗、接穗、枝条
- 泥土、沾有泥土的植物、活着的病菌和害虫、杂草种子等







鲜水果、果实、蔬菜

沾土植物

活着的昆虫



关于禁止携带物品的详细内容 请扫描QR码确认。

▶ 限制携带入境的物品

- 宠物: 狗、猫、宠物鸟等
- 乳加工品: 牛奶、奶酪、黄油等
- 肉类及肉加工品: 牛肉、猪肉、鸡肉、香肠、火腿、肉脯、罐头 等
- 动物产品: 鹿茸、骨、羽毛等
- 蛋类及蛋加工品: 鸡蛋、鸟卵、蛋白、蛋粉等
- 宠物饲料、零食类以及营养品等
- 含有限制携带入境物品的真空包装产品
 - ❖ 没有出口国家政府机构发给的检疫证明的动物和大部分 畜产品不能带入韩国境内。
 - ❖ 携带畜产品或含有畜产品的食品时,为确认是否可以携带 入境,请务必向农林畜产检疫本部申报。







宠物

到.加丁品

肉类







饺子类

蛋类

香肠







米肠(血肠)类

肉脯

饲料